**关于二道区长春市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**

**相关情况的公示**

1. 老人补贴名称：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补贴
2. 补贴依据：关于规范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的通知
3. 补贴对象：二道区户籍60周岁以上特困老人、失独老人、城市低保家庭中重度残疾老人、低保家庭空巢老人、重点优抚对象老人、低保边缘家庭空巢老人、曾获市级以上劳动模范荣誉称号的空巢老人，失能老人、失智老人、80周岁以上空巢老人
4. 补贴内容和标准：服务标准为每人每月享受200元服务
5. 办理部门：二道区户籍所在地社区
6. 办理时间：上午8:30-11:30 下午13:30-16: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7. 办理时限：1个工作日
8. 咨询电话：81327472

**发放长春市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券业务流程图**

申请人或家属到户籍所在地社区申请

社区负责人对材料进行受理，初审合格则填写《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申请表》，并录入长春市居家老人管理平台后，把材料签字盖章后交给街道进行审批。

其中符合60周岁以上失能、失智、城市低保家庭中重度残疾条件的老人，评估机构对失能残疾老人进行上门评估，评估老人条件符合后，街道对社区上交的材料进行审批，合格后登录长春市居家老人管理平台进行审批，审批后将材料签字盖章上交区民政局。

其中符合60周岁以上特困、失独、低保空巢、优抚对象、低保家庭空巢、曾获市级以上劳动模范空巢老人，80周岁以上空巢老人条件的老人，街道对社区上交的材料进行审批，合格后登录长春市居家老人管理平台进行审批，审批后将材料签字盖章上交区民政局。

区民政局接到材料后，登录长春市居家老人管理平台审批，审批后当月老人开始享受服务，老人可以在手机上自行下单选择服务。